**附件2：**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校、院学生会组织**

**工作指导意见（试行）**

1. **注重思想引领，树立模范榜样**
2.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强对同学的政治引领为根本，以全心全意为同学们服务为宗旨，及时向同学传达党的声音和主张，引导广大同学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到党和人民的共同奋斗之中，搭建好党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保持和增强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思想引领活动。
3. 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实际行动，坚持从学生中来、到学生中去，将“以学生为中心”的工作理念落细落小落实，听取、收集同学在学业发展、身心健康、社会融入、权益维护等方面的普遍需求和现实困难，及时反馈学校，帮助有效解决，树立乐于助人的模范榜样典型。
4. 全体成员志存高远，勤奋学习，多方位、全方面发展，在全校范围内树立品学兼优、能力出众的模范标兵典型。
5. **落实改革要求，完善组织架构**
6. 落实《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要求，明确组织职能定位，优化精简机构人员，严格遴选程序，依章程开展工作。
7. 积极响应改革号召，不断改革运行机制，改进工作方式，创新工作内容，塑造清新组织文化，构建学生会组织有效覆盖全体同学的组织网络，明确未来改革方向和重点。
8. 院级学生会组织属于校级学生会组织的基层组织，每年初在校级学生会组织指导下汇报年度工作计划；校级学生会组织须对我校学生会组织整体工作统筹规划，充分发挥各院系学生会组织特长及贴近广大同学的优势，做好我校学生会组织相关工作。
9. **构建开放平台，扩大组织影响**
10. 校院两级学生会组织高效联动，定期开展工作交流会，搭建开放式合作平台，共同筹办特色品牌活动，做到资源共享、品牌共建，原则上每学年各院级学生会组织须和校级学生会组织共建一个特色品牌活动。学生代表大会、研究生代表大会等重要会议或活动由校级学生会组织统筹负责，各院级学生会组织须积极配合、共同开展。
11. 定期开展高水平、高质量、高站位活动，能够在全校（院）师生内部产生积极影响与热烈反响。学生会组织工作要做到创新性强、感染力足、宣传力广，整体效果及后期反馈情况良好。